

金門縣警察局新進人員報到注意事項

- 一、時間：114年10月13日（星期一）10時
- 二、地點：金門縣金城鎮金山路15號
- 三、應攜帶物品：
 - （一）退伍令影本
 - （二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 - （三）警察專科學校畢(結)業證書
 - （四）土地銀行存摺影本
 - （五）外語能力檢定證書影本(無則免附)
 - （六）2吋照片3張及電子檔
 - （七）私章1個
 - （八）簡單行李及個人盥洗用具
 - （九）為填資料用，請備妥父母、配偶、子女之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及個人英文姓名
- 四、穿著服裝：當季制服
- 五、聯絡電話：082-325340